

中山市殡仪馆环境监测与管理服务项目

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中山市殡仪馆环境监测与管理服务项目。
- 2、采购预算：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90000.00）。

二、服务内容

- 1、定期派出环境保护工程师对我馆环境保护管理合规性进行评估。
- 2、接受环境保护管理的技术咨询及远程协助。
- 3、协助我馆完成排污许可制度的日常管理工作（包括整理废气处理设施运行记录、生产信息正常工况记录、污染物监测等台账记录）。
- 4、协助我馆编制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 5、协助我馆建立完善环境管理台账。
- 6、结合我馆《自行监测方案》实施年度监测工作，涉及的检测费用由服务公司支付。
- 7、协助我馆定期更新自行监测方案。
- 8、根据相关监测数据，整理相关监测数据台账，并在国家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公开端和自行监测平台上传相关数据等工作。

三、服务要求

1、服务公司需成立专业服务小组，组织技术力量，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标准进行环境监测与管理服务。

2、服务公司需提供针对我馆工作特性制订服务方案，经我馆审核后方可实施。

3、服务公司人员应当对涉及我馆的任何信息严格保密，未经我馆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否则一经发现，我馆有权终止双方签订的服务合同，情节严重的，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4、服务公司工作人员必须着工作服佩戴工作证进入我馆，每次入馆作业前须与我馆联系人联系，做好登记后方可作业。

5、服务公司在做好工作的同时，有责任向我馆提供环境管理的合理化建议，以提高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

6、服务公司须针对本项目建立完善系统的应急预案。应急预案的编制应当遵循以人为本、依法依规、符合实际、注重实效的原则，以应急处置为核心，明确应急职责、规范应急程序、细化保障措施。

7、当我馆遇到环保应急事件时，服务公司项目负责人应在1个小时内到达我馆。

四、结算方式

服务公司提供服务内容内的工作成果，开具有效发票给我馆，我馆在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本项目分两次支付合同金额：

1、第一次支付，2026年11月30日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

2、第二次支付， 2027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采购总金额未支付的 50%。

